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文件

宝水务〔2023〕19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区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局属有关单位，各在建水务工程：

为切实做好本区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深刻汲取近期多起水务关联单位亡人事故的教训，举一反三，落实责任，全面排查整治事故隐患和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有效防范安全生产事故，现就进一步加强全区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

近期，本市涉及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事故多发，当前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各有关单位要深刻吸取事故警示教训，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整治敏锐性，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和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理念，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统筹发展和安全，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警钟长鸣，克服麻痹松散意思，坚决把安全生产责任和工作记在心上、抓在手上、扛在肩上，严

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和事故发生，切实维护我区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二、压实主体责任，全面筑牢安全生产工作的防线

各相关单位要进一步贯彻落实新安全生产“一法一条例”要求，全面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压紧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体系，把责任落实到各个环节、各个岗位、各个人头，法定代表人、各级管理人员、一线从业人员都要有各自的安全责任。严格落实安全防控责任，不断强化风险辨识管控，建立健全全员参与、全岗位覆盖、全过程衔接的隐患排查机制和清单管理、动态更新、闭环整改的动态调整机制。进一步夯实安全基础，确保安全责任、组织管理、安全投入、教育培训和应急救援“五到位”，全面筑牢安全生产工作的防线，切实防范各类事故的发生。

三、聚焦重点风险，做好有限空间场所隐患排查

各有关单位要进一步认真梳理好行业风险清单，确保全面、准确、细致，针对风险点，要做到全链条防控，聚焦重点风险，集中开展一次有毒有害危险场所作业安全风险管控情况自查自纠，重点开展“三查”，即：查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情况，查安全生产机制建立及执行情况，查有毒有害危险场所作业“双备案”制度落实情况，列出问题清单，坚决整改到位。要通过“三查”，进一步加强有毒有害危险作业现场安全监管工作，确保规范操作并严格做到“有限空间作业七不准”，即未经风险辨识不准、未经通风和检测合格不准、不佩戴劳动防护用品不准、没有监护不准、电气设备不符合规定不准、未经审批不准、未经培训演练不准，作业期间必须严格保证通风和防护可靠、持续检测、全过程监护，

坚决避免同类事故再次发生。

四、举一反三，抓好水务行业安全风险管控

各单位要深刻吸取近期有限空间作业事故教训，举一反三，针对在建水务工程、水务设施设备运行等领域做好安全风险管控。一是在建水务工程方面，特别要紧盯污水管网项目、排水管网工程以及含有限空间作业的水务工程，加强对安质保体系建立、运行，关键岗位人员履职和施工现场管理及防护措施进行监督检查，着重检查深基坑、模板支撑、脚手架、起重吊装等危大作业，严防高处坠落、淹溺、中毒、物体打击等事故发生；二是强化排水设施安全监管，加强对排水管道、窨井、泵站设施运行和维修养护环节全面监管，严格检查运行管理制度、操作规范和有毒有害危险场所落实作业备案制情况；三是强化水利设施运行监管，加强设施运行巡查，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确保河道、水闸、泵站、堤防、农桥等水利设施的运行安全以及船舶过闸安全；四是强化防汛措施检查，包括防汛防台相关设施、物资仓库、防汛预案、预案备案等落实情况；五是强化危化品安全监督检查，全面排摸储存和使用危险化学品种类、数量和管控措施落实情况；六是强化单位内部、仓库、车辆等重点场所领域消防安全排查整治，严防火灾事故发生。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

2023 年 4 月 12 日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12 日印发

（共印 10 份）